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扬中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2021年

去年以来，面对内外部严峻复杂形势，扬中坚持系统思维，强化统筹协调，持续推动各方面各领域工作争先进位，全年预计（下同）GDP增长10%以上，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亿元，工业应税销售突破1000亿元，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的进展，“十四五”发展实现良好开局。使命催人奋进，实干成就未来。新的赶考路上，扬中将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知重负重、苦干实干，坚决扛起创造江中明珠新荣光的使命担当，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扬中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聚力产业强市，经济发展稳中有进

项目招引建设成效显著。集中力量推进四大产业链招商，标龙·蓝色智谷扬中产业园、双扬特种精密轴承等优质项目成功落户，全年累计签约亿元以上项目71个，有效促进了产业链加宽延长变强。83个市重点产业项目开复工率100%，完成入库投资62.5亿元。完成金口径外资9000万美元、进出口总额38亿元。

实体经济稳健发展。新增市场主体6271户，其中新设立有限公司2813户，注册资本总额210.7亿元。新增“四上”企业173家，净增高新技术企业31家。成功组建新型电力（新能源）装备产业联盟。蜂巢易创第1000万台发动机顺利下线。

产业转型加速突破。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比重分别达50%和72.4%。“才聚江洲”人才新政效应逐步显现，引进院士1名、国家级人才6名，落户高层次人才创业项目13个，招引大中专毕业生4000余人。资本市场“扬帆领航计划”结出硕果，威腾股份、大全能源在科创板上市，通灵股份募集资金规模创镇江IPO新纪录。美科太阳能入选2021全球独角兽榜，亿阀集团实现该市企业主导修订国际标准“零的突破”，士林电气获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营商环境持续向好。全力打造“中意百分百”营商环境服务品牌，营商便利度综合评价位居镇江首位。强化知识产权保护运用，新授权发明专利187件，和成显示获中国专利金奖。精准落实各项惠企政策，全年新增减税降费4.25亿元，实体经济企业贷款增长12.5%。

聚力乡村振兴，城乡融合速效齐升

乡村产业提质增效。积极恢复生猪生产、促进农资稳价保供，全年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3000亩，特种水产养殖面积占比88%，获评“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

乡村治理卓有成效。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创成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5个，新治村、利民村入选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获评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出台《扬中市农村宅基地建房管理办法》，“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率达90%以上。

基础设施不断完善。丰乐桥险工段应急治理工程全面竣工，何家大港、江堤加固及兴隆港闸应急改造工程基本完成。农村河道长效管护工作绩效评估连续三年位居全省涉农县（市、区）前列。

聚力文明创建，城市品质更富内涵

启动实施文明城市创建“三年行动”，制定完善长效管理考核办法，发布“部门创建质量指数榜”“镇村文明风尚榜”，各层各级创建执行力显著增强。

全面推进“红色引擎”工程，集中开展广场“白改黑”、文明交通等六大专项行动，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暗访。扎实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全国试点，组织开展文明火炬万人接力等活动，社会文明程度实现新的提升。深入推进文化惠民，大型原创锡剧《太平洲上》入选省紫金文化艺术节汇演剧目，三江湾文旅集聚区、北部滨江休闲区建设进展顺利，“江岛一日游”入选省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聚力绿色发展，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空间布局不断优化。兴隆港产城融合发展区建设加快破题。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生态保护和修复规划加快编制，国土空间规划近期实施方案、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完成。全年盘活存量建设用地2220余亩。

生态治理压茬攻坚。省考断面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PM2.5平均浓度等指标位居镇江前列，兴隆港务等突出环境问题整改销号，创成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严格落实能耗“双控”要求，坚决遏制“两高”项目，“一企一策”推进沿江1公里化工企业整治，全年单位GDP能耗下降2.8%，美科新能源创成国家级绿色工厂。加快推进“五水联治”，城区水环境治理主体工程基本结束，“厂站网”一体化运维体系初步建立，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稳步实施。

城市更新有序推进。实施南园小区改造提升工程，完成33个老旧小区弱电管线整治、65个二次供水泵房改造。创成全国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城北公交客运站投入运营。对违章建设保持“零容忍”，整改拆除违法建筑2.5万余平方米。

聚力共同富裕，民生福祉不断增进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8.5%和9.2%。全面保障重点群体就业，新增城镇就业7000余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01%以内。

积极推进镇江“幸福家园”村（社区）互助工程试点，首批发布慈善项目10个、募集资金110余万元。稳步推进“县管校聘”改革、“双减”试点工作，全面推进高品质学校集群发展，建成云腾幼儿园、第二幼儿园、青苗幼儿园，获评江苏省幼小衔接试验区。

优化医疗卫生服务供给，精神病防治院、中医院综合大楼、八桥区域医疗卫生中心建设有序实施，城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交付使用，基层诊疗量占比综合指数位居镇江前列。医保电子凭证市内扫码结算功能全面开通，医保异地直接结算全国联网。新建标准化居家养老服务中心3家，创成省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创新示范区。获评全省残疾人工作先进市。

聚力风险防范，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疫情防控扎实有力。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高效开展“敲门行动”“核酸检测应急演练”，继续保持“零疑似、零确诊”。圆满完成南京、扬州疫情支援。积极推动新冠病毒疫苗接种，12岁以上人群首针接种率达92.89%。

安全生产稳妥有序。高标准对接安全生产“三年大比”，积极创建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实现“双降”。

金融风险有效防范。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正式实施，企业互保联保风险得到有效控制，金融生态环境综合考评位居镇江前列。

社会治理平稳有序。深入推进“红色网格”建设。以“平安法治先进村（社区）”创建为抓手，加强重复信访、信访积案化解，获评江苏省信访积案化解突出单位。扎实推进司法改革，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重拳整治电信网络诈骗，全市公众安全感达99.5%。

聚力全面从严治党，党的建设走深走实

精心组织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系列活动，全市上下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氛围更加浓厚。

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全面实施基层党建“书记项目”，扎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两在两同”建新功行动，以“江洲星火”党史教育馆为核心的初心锤炼阵地链条基本形成。正确用人导向更加鲜明，选派44名干部赴一线学习锻炼，评选表彰12名“实干担当先锋”，干部队伍干事创业活力充分激发。

坚持刀刀向内，扎实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全面压实管党治党责任，常态化推进正风肃纪反腐，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不断巩固。

2022年

扬中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紧扣“强富美高”总目标和高质量发展总要求，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知重负重、苦干实干，主动担起“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重大使命，描定“三大定位”，聚焦“三要齐升”，抓牢“四件大事”，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扬中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开创产业强市新局面，全面增强综合实力

完善现代产业体系。强化项目招引建设。围绕镇江“四群八链”产业发展布局，编制完成该市主导产业链发展规划。深化产业链招商，全年招引亿元以上产业项目56个以上，30亿元以上项目招引取得新的突破。加快重点产业园区建设，择优聚集同类型、上下游以及其他关联企业，打造一批特色鲜明、资献突出的区中园、园中园。加快盘活存量土地资源，逐步消化“批而未供”土地，优化完善土地储备、市场退出、新增建设用地与消化存量挂钩机制，全年盘活存量土地2300亩以上。

加速新旧动能转换。强化规上企业培扶，支持行业头部企业、“链主”企业团结整合关联企业，组建产业联盟或创新联合体，提升同行业企业的黏合度和竞争力。全力支持“专精特新”“独角兽”企业发展，全年通过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400家以上。全力支持大全凯帆开关、三星能源科技、美科太阳能等优质企业首发上市，梯队式培养上市后备企业。深化科技人才创新，实行重大项目技术创新“揭榜挂帅”，在智能电气、光伏新能源等重点领域，集中力量攻克“卡脖子”关键技术。加快成果转化，深入推进省级创新型示范市建设，强化华北电力大学、南京工程学院等技术转移分中心建设，提升与扬中产业转型升级的契合度和贡献度。

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证照分离”等改革，加快“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实现“一窗受理、全域通办”“一件事一次办”。不断完善“铁堡垒”等帮办服务机制，坚决落实各项纾困惠企政策，让“中意百分百”营商环境服务品牌更加深入人心。强化金融支持，完善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综合运用“园区保”“小微贷”等金融工具，持续拓宽企业融资渠道。持续深化赎企行动，健全完善企业反馈问题交办机制，有求必应、有问必答、有疑必解，“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更加融洽和谐。

开创战略载体建设新局面，不断增创比较优势

强化顶层设计。兴隆港产城融合发展区是镇江市第八次党代会确定的重要战略载体之一，也是扬中争先高质量发展最现实的机遇、最重要的抓手。按照“中心型片区”定位要求，高起点编制发展区总体规划，持续完善战略性、长期性布局，明确建设周期、规划范围、发展定位。坚持“多规合一”，推动港区规划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产业发展规划有效衔接。

坚持以产兴城。坚持把产业发展摆在最重要位置，全面优化临港产业布局。瞄准产业链细分领域和关键环节，找准主攻方向，加快先进制造、物流等临港产业集聚。建立健全符合港区政策的产业项目准入机制和负面清单，全面论证安全、环保、地方贡献度，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加快临港产业向绿色高端低碳方向转型。

做强港口引擎。坚持错位发展，明确功能定位，避免低端化、同质化发展。完善港口功能，顺应港口发展趋势，加快推进港口码头、锚地、航道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提升港口通航条件。坚持集约高效原则，加大港口腹地土地置换调整力度，提高岸线利用水平和利用效率。

致力港城共荣。完善基础配套设施，加强与周边国省干线公路的衔接，构建“内外衔接、高效畅通”的集疏运体系。加快完善港务、金融、保险、物流等综合服务功能，提高用水用电用气等要素保障能力。完善临港城镇业态，持续优化临港城镇服务功能，加速推进港湾新城建设，推动旅游休闲、健康养老等综合功能向滨江新城区域延伸，不断完善高品质的港城生活新形态。

开创乡村振兴新局面，持续提升“三农”水平

发展高效特色农业。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有序推进农田水利设施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守好群众“米袋子”“菜篮子”，全年粮食产量超7.99万吨，蔬菜播种面积达1.8万亩。积极推进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建设，全力争创农业部养殖河豚鱼源基地，打造全国特色水产养殖示范高地。强化农业品牌意识，加快推动河豚、刀鱼、秧草等优质品牌从区域领先迈向全国知名。

建设绿色美丽农村。持续优化乡村环境，完善“八位一体”运维机制，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星级评定，推动村庄环境干净整洁向美丽宜居提升。落实长江禁捕，加强沿江生态岸线修复与保护。积极发展乡村旅游，以三江湾、北部滨江、南部乡村旅游集聚区为重点，保护好农业生产、农家生活、民俗文化等乡村风貌，积极申创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加强乡村基层治理，拓展“党小组+”内涵，提高群众参与治理的自主性和参与度，推行网格化管理和服务，持续涵养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满足农民美好向往。做强村级集体经济，深入开展富民强村帮促行动，构建低收入人口增收和经济薄弱村发展长效机制，多措并举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提升经济薄弱村的发展活力。深化农村体制创新，统筹整合涉农财政资金，鼓励金融机构服务创新，有效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培育新型农民人才，实施以新生代农民工为重点的职业技能提升计划，推广“互联网+职业培训”，培育一批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典型，让更多“田秀才”“农创客”在希望的田野上加速涌现。

开创文明城市建设新局面，加快提升城市品质

建设精致城市。加快建设大数据资源管理中心及城市运行管理平台，整合全市数据资源，提升“数字扬中”“智慧扬中”运行质效。稳步推进城市更新，建成南江路延伸段，开工建设邪家路，翻新市政道路7.6万平方米。完善“一主六次”公交体系和“一港四园”物流布局，高质量运营城北公交次枢纽。深入推行林长制，完成造林、更新造林5000亩，修复湿地100亩。优化城市经济业态，优化完善吾悦广场、雨润中央商场等城市综合体商业业态，打造更多消费新场景新体验。

强化生态治理。严格落实能耗“双控”，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加速淘汰低端落后产能，全面打造绿色循环发展示范区。加快推进绿色能源岛建设，积极推进“光伏+”综合运用，扩大绿色低碳产品供给。深化“五水联治”工程，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提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高效运营集镇污水处理厂，持续优化城乡污水处理“厂站网”一体化运维管理。

加强城市管理。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健全机关部门、党员干部结对服务、“路长制”“包干制”等机制，实现全域全员创建。扎实推进集贸市场、居民小区、背街小巷、线缆、道板、油烟等六大整治改造工程，实施门前三包、停车秩序、广告治理、物业管理、文明实践等五大提升行动，推动人文素养提升、城市管理提质。

开创共同富裕新局面，有效增进民生福祉

聚焦富民增收。促进就业创业，全面落实稳岗返还、就业创业等各类补贴政策，大力支持灵活就业，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吸引在外务工人员、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等群体返乡就业创业，不断满足企业用人需求。巩固脱贫成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健全防止致贫返贫监测帮扶机制，积极发挥深度救助、阳光扶贫等政策补位作用。优化分配结构，正确处理效率和公平的关系，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探索增加中低收入群体收入的有效渠道，加快形成橄榄型收入分配结构。

提标公共服务。发展现代化教育，严格落实“双减”要求，积极推进集团化办学和高品质学校集群发展，加快“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实施“名师名校长”培养工程，创成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推动教育现代化水平持续走在全省、全国前列。建设健康扬中，加快推进县域内医共体建设，深入推进“三医联动”改革，强化医防协同发展，落实分级诊疗制度，健全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优化文体服务，办好第十九届河豚文化节，打造推介扬中的新“桥梁”。深化文旅融合，开发“文化+民宿”“文化+节庆”等文旅项目，打响“一镇一品”品牌。

完善社会保障。持续完善临时救助机制、救助供养、最低生活保障等制度，落实低收入人群、困境儿童、残疾人等弱势群体关心关爱政策。有序推进医保统筹，编制医保经办和待遇“一图清”，提升医保救助保障和服务水平。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有效保障老年人权益。深入开展“家庭养老床位”试点，扩大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覆盖面，推动老旧小区和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